

中共贵州医科大学委员会文件

贵医组字〔2016〕15号

★ 关于做好 2016 年党内统计工作的通知

重点实验室党委，各附属医院党委，各基层党委（党总支）：

根据省委组织部《关于 2016 年全省党内统计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黔组通[2016]163 号）精神以及全省高校系统党内统计部署培训会工作要求，为做好我校 2016 年党内统计年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软件使用

2016 年党内统计年报工作使用中央组织部新修订的《2016 年中国共产党党内统计年报表》，统计软件使用《中国共产党党务管理信息系统 2016 单机版（广东版）》软件，相关软件完整安装包、补丁程序、报表模板、操作手册请登录共产党员网（www.12371.cn）“组工软件下载”栏目下载并更新升级程序。

二、信息库维护

（一）党组织信息维护

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所建《中国共产党党务管理信息系统 2016 单机版（广东版）》，其中所辖党支部信息要与今年换届选举后党支部设置一致，党组织名称发生变化的应及时予以更新，并及时增加或撤销基层党支部信息。

（二）党员信息维护

1. 新发展的党员，必须从“发展党员”栏目中及时录入

相关信息；教职工党员的职务职称、学历学位等信息发生变化后，要注意及时修改维护。

2. 转出的党员，必须在信息库所属党支部中按照“关系接转”栏目步骤逐个转出，不能按照删除党员操作（会造成数据库数据的不完整和报表数据的差错），也不能按照整建制转出操作，关系转出后要及时进行关系转接“确认”。

3. 新进党员（含学生党员），录入数据要依据实际情况认真核实，如：新进党员进入当前党支部类型一定不是新入党，而要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从本省或者外省转入。

4. 转正党员务必从管理系统导航栏中“发展党员”模块中进行，不能直接以“增加正式党员”的方式进行添加。

三、数据校核

信息库维护完成后，请分别对“党组织信息”、“党员信息”进行数据信息校核（分别点击“党组织管理”及“党员管理”页面“信息完整性检查”模块进入，页面上方“检查当前单位”→“校核”），若有错误请按照校核结果提示进行修改，校核通过后方可上报信息包及统计表。

四、信息上报

信息数据包生成路径：单击系统菜单“数据交换”→“基本信息上报”或单击快捷窗口中的“数据交换”→“基本信息上报”，弹出生成数据文件窗口，可存于“电脑桌面”，也可以使用默认路径保存；最后打印《2016年中国共产党党内统计年报表》，选择其中有数据的表格打印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要结合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和基层党建重点任务落实情况，切实抓好本单位党员信息库的数据核查和维护工作，确保年报数据真实准确。

(二) 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要选派 1 名政治素质好、责任心强的党员同志具体负责党内统计工作。

(三) 请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于 12 月 9 日前，将本单位党员信息数据包、《2016 年中国共产党党内统计年报表》以及《党内信息统计管理人员备案表》报学校党委组织部(南校区知雨楼 4 楼 4-9 室)；纸质版材料统一用 A4 型纸打印，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。

联系人：陆法钢、马龙；

联系电话：0851-88416033，邮箱：zzb@gmc.edu.cn。

附件：

1. 贵州医科大学党内信息统计管理人员备案表
2. 2016 年中国共产党党内统计年报表
3. 贵州医科大学党员信息库采集指南
4. 中国共产党党务管理信息系统用户手册（广东版）

中共贵州医科大学委员会组织部

2016 年 12 月 2 日